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7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裕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梁子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补选葛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梁子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地开展工作，同意在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葛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前提下，补选葛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上述相关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其他委员保持不变，补选后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高裕弟（主任委员）、孙剑、葛亮

审计委员会：耿建新（主任委员）、韩亦舜、葛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